

# 亞洲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與服務學習組

## 因應嚴重 COVID-19 社團活動防範機制

109.03.12 亞洲秘字第 1090002751 號函發布  
109.04.22 亞洲秘字第 1090004460 號函發布

- 一、依據衛福部「傳染病防治法」、教育部「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本校「疫情管制與防制措施」訂定本機制。
- 二、本機制適用對象為本校正式立案之學生組織，學生會(行政中心、學生議會)、諮議委員會、系學會及各性質社團等。
- 三、個人防疫措施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相關規定。
- 四、各類型場域及活動規範
  - (一)參加活動人員應配合主辦單位防疫措施，如量測體溫或酒精、清潔液消毒手部、桌椅等。
  - (二)活動前，身體不適者(如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等)應在家休息，參加活動過程中如有任何身體不適，或有發燒及其它呼吸道症狀等，應配合工作人員之引導，離開會場並儘速就醫；主辦單位亦應即時通報本校健康中心(日間)或校安中心(夜間)。
  - (三)主辦單位應視自身能力是否許可，並遵循以下機制之相關規定，如未能完整配合，建議取消辦理原訂之活動。
    1. 活動前應進行環境清潔及消毒。
    2. 參加活動人員進場前應測量體溫、出示健康聲明憑證及消毒手部始可進場。
    3. 與會者應全程戴上口罩，並注意其健康狀況。
    4. 活動結束後應進行環境清潔復原及消毒。
  - (四)主辦各式活動均需採取自願報名制，不強迫人員參加，主辦單位需隨時掌握完整名單，並留下正確連絡資訊。另外，至本學期期中考前，非本校生禁止參加本校舉辦活動。
  - (五)社團活動應儘量避免握手或肢體接觸，以減低接觸傳染的機會。
  - (六)可於戶外進行之社團活動，活動地點須事先(三天前)填報本校校內、外活動通報表及校安中心防疫通報表後，再向相關單位申請，通過後始得辦理。
  - (七)社團社課教室之借用
    1. 配合學校防疫政策及使用線上教學策略，本學期期中考前，社團辦公室、社團教室及音樂性團練室暫不開放。若需進行開會且人數於 25 人以內，須經課服組認定後方可借用。
    2. 築夢學苑(三宿)地下室夜間使用規範：
      - (1) 該空間僅提供借用活動器材人員出入，並遵守進出地下室之規定，務必量測體溫與清潔手部，目前暫不開放日、夜間體育課程(桌球、撞球)出入。
      - (2) 學生會、學生議會、畢委會及各性質社團於防疫期間若需使用會辦、社倉及社櫃，僅於日間開放，夜間會議請使用線上討論。
      - (3) 僅開放非密閉空間供社團使用(如圖示)，各會議室夜間暫停借用。
      - (4) 非密閉空間開放時間為 17:00 至 22:00。
      - (5) 有意使用上述非密閉性空間之社團，至課服組辦理排班輪值測量體溫，若有發現進出人員有發燒之情形，除禁止進入該空間外，亦須立刻聯繫校安中心(0919-555-445)，以做後續處理。
    3. 行政大樓玻璃屋夜間禁止使用。
- (八)社團活動
  1. 室內活動：
    - (1) 取消。
    - (2) 經申請同意後延期辦理，並遵循本機制之各項規定，並於辦理活動前、後均需完成活動場域之消毒工作，人與人距離大於 1.5 公尺以上，且需全程正確佩戴口罩。(惟若雙方正確佩戴口罩，則可豁免社交距離。)

2. 室外活動應遵守下列規定，並遵守本機制之相關規定。
  - (1) 單一入口進場，且須出示個人健康聲明憑證。
  - (2) 活動範圍需以紅龍區隔，並派員控制活動空間。
  - (3) 人與人距離大於 1 公尺以上，且需全程正確佩戴口罩。(惟若雙方正確佩戴口罩，則可豁免社交距離。)
  - (4) 非本校生禁止參與活動。
  - (5) 活動參與人數若大於 100 人(含工作人員)則取消或延期辦理。
3. 校外活動、社遊、聯誼、室外且開放對校外報名活動及聯合社團活動：延期辦理或取消。
4. 由各系主辦之全國性、地區性盃賽，建議取消或延期辦理。
5. 校外服務性活動、營、隊請遵循本校及該機關單位之規範辦理，如有互相衝突之規定，請先洽詢課服組；若有無法配合之規定，建議延後或取消辦理。
6. 跨校校際活動取消或延期辦理。

(九)課服組活動

1. 若需進行開會且人數於 25 人以內，需於開放式討論空間。
2. 大型集會，如結案練功坊、期初導師會議等大型講授課程活動，參與人數以不超過原本空間使用率 50%為原則。
3. 其他規定與社團活動相同。

(十)本學期相關活動時程及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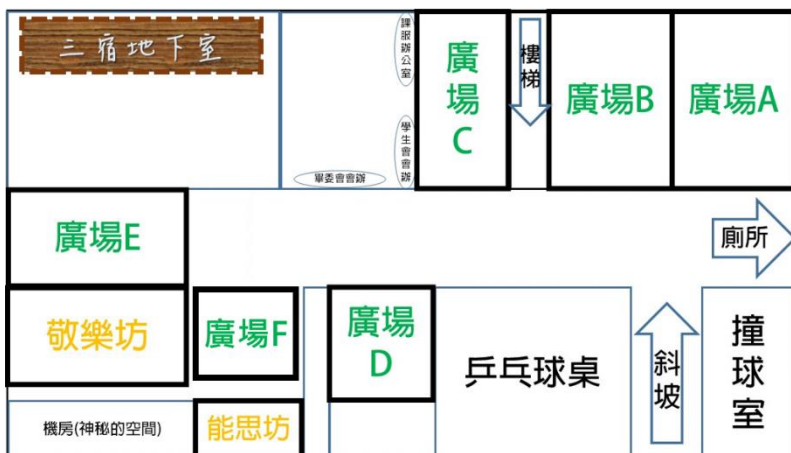
1. 國際志工：請配合衛福部疾病管制署所發布之「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屬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第一級、第二級、第三級警告國家不得前往，相關時程與疾管局同步。
2. 108 學年度校慶慶祝活動：除戶外活動外，取消室內慶祝活動。
3.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舉辦日期為 109 年 6 月 13 日，活動依畢業典禮籌備小組決議進行。

五、空間規劃及活動規定：

空間	規定	期限或條件
	(視疫情發展狀況再決定是否調整規定)	
課服組活動	不超過原本空間使用率 50%為原則	
會辦、教室、團練室	不開放	註 1
行政大樓玻璃屋	不開放	註 1
築夢學苑地下室(部分空間)	夜間開放	課服組認定(僅限活動類)
築夢學苑地下室(桌、撞球區)	不開放	註 1
活動	規定	期限或條件
室內	-	取消或延期
室內會議	25 人以下或不超過原本空間使用率 50%為原則	課服組認定
室外	100 人以上	取消或延期

註 1：上表將依本校防疫小組公告進行調整。

六、築夢學苑(三宿地下室)空間借用示意圖：



目前開放空間：廣場 A、廣場 B、廣場 C、廣場 D、廣場 E、廣場 F、敬樂坊

空間	人數限制	期限或條件
廣場 A、廣場 B	25 人	活動前：固定防疫措施
廣場 C、廣場 D、廣場 E、廣場 F	15 人	活動中：全程口罩
敬樂坊	30 人	活動後：環境消毒

七、其他未完詳盡事項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校防疫小組措施辦理。

八、本機制自即日起開始實行，至本校校園防疫小組解散時停止。

本機制陳請學校核示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